

关于对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20】第 182 号

安徽天立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立泰）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货币资金与银行借款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1.59 亿元，较 2018 年期末增长 66.47%，你公司解释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度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3,000 万元，以及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短期借款余额为 1.02 亿元，较 2018 年期末增长 48.77%，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因业务发展需求，加大筹资力度，短期借款增加较大所致；应付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5,587.14 万元，较 2018 年期末增长 21.25%。

报告期末，你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1.4 亿元，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25.57 万元、保函保证金 2,584.12 万元以及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抵押 6,496.31 万元。

报告期内，你公司共发生利息支出 501.53 万元，实现利息收入 9.17 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账面货币资金充足情况下，短期借款规模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上述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其他限制性安排或其他潜在限制性安排；货币资金是否存在被其他方使用的情况；

(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925.57万元)占期末银行承兑汇票(5,587.14万元)比例为88.16%,请说明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较高的合理性;说明公司报告期在资金充足情况下,开具大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原因、票据交易对手方名称、是否具有交易实质;期末大额保函保证金(2,584.12万元)的具体业务背景;

(3) 结合报告期内利率走势、公司资金管理政策说明本年度利息收入远低于货币资金规模的合理性;结合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方式等说明利息收入是否与货币资金规模相匹配。

2、关于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44亿元,上期营业收入3.37亿元,同比增长2.08%;本期净利润4,060.95万元,上期净利润4,001.76万元,同比增长1.4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73.83万元,上期808.21万元,同比增长57.61%。2018年,你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37.2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4,225.16%。

请你公司说明连续两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情况与净利润变动情况差异均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3、关于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

截至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61亿元,期初余额2.21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3.44亿元。

2019年年报主要客户部分披露,报告期内你公司对第三大客户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皖通科技,证券代码:002331)的销售额为 2,212.39 万元,对皖通科技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为 2,500.00 万元,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可推算账龄均为 1 年以内。

经查,皖通科技 2019 年年报披露,其在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为 41,126,812.00 元、33,008,142.17 元、17,607,996.27 元、16,719,555.00 元和 15,088,740.07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你公司的销售模式、信用政策说明对皖通科技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大于销售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期后回款情况;

(2) 说明报告期你公司的销售情况与皖通科技披露的采购情况是否存在勾稽关系,并结合与皖通科技发生的主要业务内容说明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结合公司业务模式、信用政策,说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相对营业收入持续保持较高水平的原因,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

4、关于预付账款

截至期末,你公司预付青海众禾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众禾”)的款项余额为 400 万元。经核查,青海众禾实际控制人张晓明系你公司青海分公司负责人。

请你公司说明:

(1) 青海众禾作为一家农业开发公司,你公司向其预付 400 万

元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2) 青海众禾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青海众禾作为青海分公司负责人控制的公司，上述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是否须履行内部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

5、关于其他应收款

截至期末，你对郭晓娟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0.0001 万元，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理由为预计无法收回。

请你公司说明上述与郭晓娟的其他应收款产生的具体原因、涉及的具体业务内容；郭晓娟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本期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7月3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一部

2020年7月17日